

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自有资金拟参与银河金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

管理人拟以自有资金参与银河金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，参与比例预计为 5%左右，参与金额预计为 300 万元左右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 5 个工作日，管理人将办理自有资金参与手续。实际参与金额以届时的公告为准。

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，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部分不构成对委托人本金及收益的保证，也不保证委托人本金不受损失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7 年 3 月 23 日